

重庆市结核病防治所 2020 年第一批抗耐药结核药品带量采购 实施方案补遗

各医药生产经营企业：

现就《重庆市结核病防治所 2020 年第一批抗耐药结核药品带量采购实施方案》作出以下补遗澄清。

补遗 1：工作方案第六项“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及生产企业是保障药品质量第一责任人，要对药品的质量和供应负责，并按《关于印发重庆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渝卫药政发〔2016〕92 号）相关规定执行。药品生产企业按市结防所要求，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接到采购方订单后 10 日内，将药品送到市结防所指定的药品仓库，并将配送至各指定仓库的药品种类、数量、批号、效期等明细反馈给市结防所。同时供应的药品有效期至少为 1.5 年，药品运送到采购单位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离药品的生产日期不超过 3 个月，进口药品运送到采购单位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离药品的生产日期不超过 6 个月。”

现修改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及生产企业是保障药品质量第一责任人，要对药品的质量和供应负责，并按《关于印发重庆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渝卫药政发〔2016〕92 号）相关规定执行。药品生产企业按市结防所要求，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接到采购方订单后 10 日内，将药品送到市结防所指定的药品仓库，并将配送至各指定仓库的药品

种类、数量、批号、效期等明细反馈给市结防所。同时供应的药品有效期至少为 1.5 年，国产药品运送到采购单位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离药品的生产日期不超过 3 个月，进口药品运送到采购单位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离药品的失效期不少于 18 个月。

补遗 2：工作方案附件 2 供货企业承诺书

三、供应的产品有效期至少为 1.5 年，药品运送到采购单位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离药品的生产日期不超过 3 个月。

四、供应的产品包装箱、包装盒印有“政府提供 免费药品”字样，若药品内包装是瓶装，瓶子封面上有“政府提供 免费药品”字样。

现修改为：三、供应的产品有效期至少为 1.5 年，国产药品运送到采购单位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离药品的生产日期不超过 3 个月，进口药品运送到采购单位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离药品的失效期不少于 18 个月。

四、国产药品供应的产品包装箱、包装盒印有“政府提供 免费药品”字样，若药品内包装是瓶装，瓶子封面上有“政府提供 免费药品”字样。进口药品随货备“免费药品”字样不干胶贴，供验货后使用。

